

企業與NPO合作之經驗及建議

和碩聯合科技(股)有限公司 曾文照 資深經理

摘要

為真誠的負起企業社會責任(CSR)，企業任用身心障礙人士並與非營利組織(NPO)合作，以企業經營手法達到落實社會公益的目的。「社會企業」是一個新的思維與方向，也是企業與NPO實踐永續經營的制勝關鍵。

華碩電腦(ASUS)、和碩聯合科技(PEGATRON)分享自2007年以來，透過與NPO創新就業的合作模式，介紹企業任用身障者並專案委託NPO代管的經驗，在NPO與身障者共同為企業提供專業且貼心的服務下，身障者與企業及NPO三者間密切合作、環環相扣的關係，及衍生出無形的影響力...等。同時，企業也希望透過這樣的模式，使身障者享有機構、家庭與企業的支持，進而提升生活品質及朝向無憂的未來邁進，建立起完整的生涯支持系統。

PEGATRON以【快樂工作，幸福生活】的公司文化與經營理念，培育、珍惜、關懷員工，激發個人潛能，透過團隊合作，令所有同仁皆能享受工作的樂趣與價值，達到幸福生活的最終目標，這其中當然也包括我們最關懷的身障者。

最後，提出企業與NPO合作方案的三點建議，為身心障礙者、非營利組織及企業製造更多元的就業機會及夢想，共創永續經營的多贏局面。

第一，實踐企業進用身障人士由NPO代管的理念及落實方案成功的四要素。

第二，企業須善盡社會責任，NPO也須成為企業中最具競爭力的協力廠商而非弱勢團體。

第三，以可複製或再開發新的就業模式，促使未足額進用的企業能聘用更多身心障礙者。